

## 【第四部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包括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采购，具体要求请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采购单位名称）的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堡垒机、数据安全交换平台、防火墙 1 固件、防火墙 2 固件、网闸固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迪贸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sup>①</sup>，属于（小型企业）；

2. 服务器安全加固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迪贸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sup>①</sup>，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杭州迪贸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9月12日

**填报说明：**①本声明函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建筑业”或“信息传输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型标准分别为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③投标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的 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杭州迪贸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1月19日

###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供应  
商推荐意见

（专家）

项目编号： TY2022-GC254-ZFCG254

一、推荐供应商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杭州迪贸科技有限公司
2	杭州智顺科技有限公司
3	浙江鼎顺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二、推荐意见

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规定 第六条，现推荐以上三家供应商资格条件、信誉、服务要求等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推荐参加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

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供应  
商推荐意见

（采购人）

项目编号： TY2022-GC254-ZFCG254

一、推荐供应商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杭州志速科技有限公司

二、推荐意见

我单位需对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三网分离基础网络改造）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规定 第六条，推荐上述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杭州志速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条件、信誉、服务要求等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